关于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A份额首个开放日后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在恒利A 份额的每个开放日（本次开放日为2014年9月9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日中国人民银行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设定恒利A 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该收益率即为恒利A 接下来6个月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适用于该开放日（不含）到下个开放日（含）的时间段，计算公式如下：

恒利A 份额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1.4×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保留将恒利A 份额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在此基础上上调不超过20%的权利。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将恒利A 份额自第一个开放日后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在此基础上上调，上调幅度为19%。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假设2014年9月9日中国人民银行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3%，则恒利A份额在第一个开放日（不含）至下一开放日（含）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1.4×3%×(1+19%)=5.00%

如届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定对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征收利息税，则恒利A的年收益率的计算公式中“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指征税后的利率。

恒利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开放日恒利A折算后的1元为基准采用约定年基准收益率单利进行计算。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恒利A 份额的本金安全或约定收益，在极端亏损的情况下，恒利A 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面临无法足额取得约定收益乃至本金损失的风险。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 www.ftsfund.com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 700 4518 / 9510 5680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 日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A份额（以下简称“恒利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本次恒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一个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9月9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恒利A份额。

三、折算频率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每满6个月折算一次。

四、折算方式

折算日日终，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恒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为便于投资者于开放日查询到准确的调整后的基金份额并提交赎回申请，折算日将提前至2014年9月5日，并根据折算基准日（即2014年9月9日）折算前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折算，2014年9月5日日终折算后净值调整为1.000元，恒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恒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恒利A的折算比例=折算基准日（T日）折算前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

恒利A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恒利A的份额数×恒利A的折算比例

恒利A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计算的结果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基金分级运作期内，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由此计算得到的恒利A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8位。

五、重要提示：

1、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恒利A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2、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恒利A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方法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或021-38789555）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进行查询。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场内简称：国富恒利）	
基金主代码	1645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 年内，恒利A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恒利B 封闭运作，但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3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9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9月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A（场内简称：恒利A）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B（场内简称：恒利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510	15016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否

注：本基金投资者范围为本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恒利A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恒利A的开放日原则上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恒利A的第1个开放日为2014年9月9日，即在该日15:00前接受办理恒利A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因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暂停申购和赎回的情形的，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为上述情形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恒利A在代销机构的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50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500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上交易以及直销电话交易进行场外申购时，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元。投资者在直销柜台进行场外申购时，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万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恒利A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确定价”原则，即恒利A的申购价格以人民币1.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申购金额限制、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恒利A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 份。单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交易账户的恒利A份额余额少于100 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该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不满一年的，恒利A的赎回费率为0.10%；持有期限为一年以上（含一年），恒利A的赎回费率为0。

恒利A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10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确定价”原则，即恒利A的赎回价格以人民币1.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2. 在恒利A每一个开放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恒利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赎回份额限制、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名称：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蓉婕

电话：021-38555678

传真：021-68870708

客服电话：4007004518、95105680或021-38789555

网址：www.ftsfund.com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6.1净值公告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在恒利A的首次开放日前或者恒利B上市交易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以及恒利A和恒利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在恒利A 的首次开放日后或者恒利B上市交易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基金份额净值、恒利A 和恒利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以及恒利A和恒利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并于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恒利A和恒利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各自的基金份额累计参考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上。

《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以及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份额和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报刊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6.2恒利A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披露的特别说明

恒利A开放日，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恒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为方便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恒利A开放日披露的净值为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持有人对应查询到的持有基金份额为根据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恒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折算调整后的基金份额。

开放日当日，恒利A按照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办理申购与赎回。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恒利A的第1个开放日,即2014年9月9日办理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4年2月7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基金份额划分为恒利A、恒利B两级份额，两者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恒利A和恒利B的收益计算与运作方式不同。恒利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并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本基金的净资产将优先支付恒利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在扣除恒利A的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归恒利B享有。如本基金的净资产等于或低于恒利A的本金及其约定应得收益的总额，则本基金净资产全部分配予恒利A后，仍存在额外未弥补的恒利A本金及约定收益总和的差额，则不再进行弥补。恒利B封闭运作并可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为3年。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恒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T日）与其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原则上为自《基金合同》成立之日起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恒利A在每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恒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具体的折算方式及折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在恒利A每一个开放日，本基金以恒利B的份额余额为基准，在不超过7/3 倍恒利B的份额余额范围内对恒利A的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对于恒利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恒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恒利A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7/3 倍恒利B的份额余额，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恒利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恒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恒利A的份额余额大于7/3倍恒利B的份额余额，则在经确认后的恒利A份额余额不超过7/3倍恒利B的份额余额范围内，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恒利A每次开放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确认办法及确认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5. 恒利A的收益

恒利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其约定年基准收益率将在每个

开放日重新设定一次并公告。

计算公式为：

恒利A份额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1.4×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保留将恒利A份额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在

此基础上上调不超过20%的权利。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恒利A份额的本金安全或约定收益，在极端亏损的情况下，恒利A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面临无法足额取得约定收益乃至本金损失的风险。

本次恒利A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6.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或021-38789555）了解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7.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关于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中秋假期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66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9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9月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年9月4日至2014年9月5日暂停农银汇理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货币A	农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60007	6601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转换转出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4年9月4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4年9月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9月5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4年9月9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关于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中秋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14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年9月4日至2014年9月5日暂停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14天理财债券A	农银14天理财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22	0003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4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9月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5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9月9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8日的本基金份额，其到期日将顺延至2014年9月9日。

3、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关于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中秋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7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6600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年9月4日至2014年9月5日暂停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7天理财债券A	农银7天理财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60016	6601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4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9月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5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9月9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对应到期日为2014年9月8日的本基金份额，其到期日将顺延至2014年9月9日。

3、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行分别协商，我公司决定自2014年09月02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数字政通(代码：300075)进行估值，在数字政通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因本次估值方法调整，对公司旗下的基金的资产净值的影响如下：

基金简称	停牌股票	估值结果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农银平衡双利混合	数字政通	0.18%
农银行业轮动股票	数字政通	0.10%
农银高增长股票	数字政通	0.23%
农银区间收益混合	数字政通	0.15%
农银研究精选混合	数字政通	0.25%

自2014年09月02日开始，以上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均以估值方法调整后当日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上接B42版）

(54) 国海证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牛孟宇
联系电话：0755-83709350
客户服务电话：95563
传真：0755-83704850
网址：www.ghzq.com.cn
(55) 国金证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联系电话：028-86690070
客户服务电话：4006 600109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 www.gjzq.com.cn
(56) 国联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7-9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702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联系人：沈刚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10-82830162
网址：www.glsc.com.cn
(57) 国泰君安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丙敏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 www.gtja.com
(58) 国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59) 国元证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国元大厦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国元大厦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人：李薇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7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51-2272100
网址：www.gyzq.com.cn
(60) 国盛证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周欣玲
联系电话：0791-862813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111
传真：0197-86265337
网址：www.gstock.com
(61) 海通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62) 红塔证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7-11楼
法定代表人：倪阳林
网址：www.hongtastock.com
(63) 宏源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李巍
联系电话：010-880858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64) 华安证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南二环959号财智中心B1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联系电话：0551-65161666
客户服务电话：96518（省内），400-80-96518（全国）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51-65161672
网址：www.hazq.com
(65) 华宝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刘闻川
联系电话：021-68778790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传真：021-68777992
网址：www.cnhbstock.com
(66) 华福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徐松梅
联系电话：0591-83893286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传真：0591-87383610
网址：www.hfzq.com.cn
(67) 华龙证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4890208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0931-96668
传真：0931-4890628
网址：www.hlzqgs.com
(68) 华泰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深圳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庞晓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97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5-51863323（南京）；0755-82492962（深圳）
网址：www.htsc.com.cn
(69) 华西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张曼
联系电话：010-68716150
客户服务电话：95584
网址：www.hxf168.com.cn
(70) 华鑫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陈敏
联系电话：021-64316642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传真：021-54653529
网址： www.cfsc.com.cn
(71) 华融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黄恒
联系电话：010-58568235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传真：010-58568062
网址：www.hrsec.com.cn
(72) 江海证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
联系电话：0451-85863696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73) 金元证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马贤清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传真：0755-83025625
网址：www.jyzq.cn
(74) 开源证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姣
联系电话：029-68633210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8866
传真：029-88447322
网址： www.kysec.cn
(75) 民族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F40-4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F40-43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76) 南京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步国旬
联系人：孙秀玉
联系电话：025-83367888-41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8-5888
传真：025-83320066
网址：www.njzq.com.cn
(77) 平安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郑舒丽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www.pingan.com
(78) 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联系电话：0531-6888915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185
网址：www.qlzq.com.cn
(79) 日信证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扎佑杰
联系人：陈文彬
联系电话：010-83991716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9839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80) 瑞银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联系人：牟冲
联系电话：010-583281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传真：010-58328170
网址：www.ubsecurities.com
(81) 山西证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瞻
联系电话：0351-8686659
客户服务电话：95573或400-666-1618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82) 申银万国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0层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曹晔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传真：021-33388214
网址：www.sywg.com
(83) 世纪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袁媛
联系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84) 万联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联系电话：020-3828665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22373718-1013
网址：www.wlzq.com.cn
(85) 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刘莹
联系电话：029-87406649
客户服务电话：029-95582
传真：029-87406710
网址：www.westsecu.com.cn
(86) 西南证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张熙
联系电话：023-63786633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传真：023-63786212
网址：www.swsc.com.cn
(87) 厦门证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赵钦
联系电话：0592-516164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传真：0592-5161140
网址：www.xmzq.cn
(88) 湘财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赵小明
联系电话：021-68634510-8620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155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865680
网址：www.xcsc.com
(89) 新时代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孙恺
联系电话：010-83561149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3561094
网址：www.xsdzq.cn
(90) 信达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91) 兴业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夏中苏
联系电话：0591-38281963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92) 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宋时
联系电话：010-6656845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93) 招商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94) 中金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人：蔡宇洲
联系电话：0755-82548240
网址：www.cicc.com.cn
(95) 中山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罗艺琳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96) 浙商证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李凌芳
联系电话：021-64718